



河北省建筑工程质量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产品认证标志使用规定

目 录

1 目的	2
2 范围	2
3 定义	2
4 程序	2
4.1 标志的获得	2
4.2 标志的使用	2
4.3 标志的误用与纠正	2
4.4 标志的分类使用	3
标志的分类使用参照相应的认证方案，各类认证标志图案示例如下：	3
(1) 自愿性产品认证标志：	3
(2) 绿色产品认证标志：	3
(3) 中国绿色建材产品认证标志：	3

HEBCBI

1 目的

为加强获证客户对认证标志管理，确保认证标志的使用满足产品认证相关标准的要求，制定本文件。

2 范围

本程序适用于已获取 HEBCBI 产品认证标志的客户对于标志的使用和管理。

3 定义

标志：即产品认证标志，是由认证机构颁发的受保护的标志，该标志表明认证产品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

4 程序

4.1 标志的获得

标志的获得与产品认证证书的获得是同步的，具体见公开文件《产品认证证书管理办法》。

4.2 标志的使用

4.2.1 标志可用于产品上，以证明产品符合相应要求。认证标志在使用时，应与客户名称和获证产品名称一起使用。

4.2.2 使用标志时，标志应直接施加到每一个产品上，除非产品的物理尺寸不允许这样做，或者不适合在产品上施加标志，在此情况下可以施加到产品包装或其他附带的资料上。在文件和促销材料中也可以引用标志。

4.2.3 在使用标志图案时，应根据认证机构提供的标准图样按比例放大或缩小。

4.2.4 对标志其他使用及管理要求参见公开文件《产品认证证书管理办法》。

4.3 标志的误用与纠正

4.3.1 使用了标志的产品发生如下误用情况时，客户应立即采取纠正措施：

- (1) 具有危害的；
- (2) 未经获准或授权使用标志；
- (3) 违背认证协议

4.3.2 本机构将视客户误用标志的性质及造成后果的程度采取相应的纠正措施，具体包括以下各或几种：

- (1) 产品召回
- (2) 从产品上去除标志
- (3) 对产品进行整改，使其满足相关的认证要求；
- (4) 对不能通过以上（2）、（3）项纠正措施进行纠正的，则采取报废或适当的退换

措施；

(5) 当存在危害又不能实行以上纠正措施时，本机构将向公众发布有关危害的公告，或采取符合国家法律规定的其他措施。

4.4 标志的分类使用

标志的分类使用参照相应的认证方案，各类认证标志图案示例如下：

(1) 自愿性产品认证标志：



(2) 绿色产品认证标志：



(3) 中国绿色建材产品认证标志：

